

社團法人中華稅務代理人協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1號9樓之1
聯絡人：宋美慧
電話：02-23925077ext18
傳真：02-23582884
網址：www.taxagent.org.tw

受文者：本會個人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25 日
發文字號：華稅代協字第 111012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- 一、本會章程第 17 條、第 22 條等條文。(P.2)
- 二、社團法人中華稅務代理人協會第 7 第 1 次會員大會暨選第 7 屆理事、監事議程。(P.3)
- 三、本會第 7 屆理、監事候選人報名及推薦表。(P.4)
- 四、本會第 7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提案表。(P.5)

主旨：為本會召開第 7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暨選舉第 7 屆理事、監事，惠於民國 111 年 9 月 15 日前，惠踴躍報名參選及提案，俾憑審核為禱是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會民國 111 年 3 月 25 第 6 屆第 10 次理事會議、第 6 屆第 10 次監事會議暨第 6 屆第 10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大會之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時間：民國 111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五) 上午 9 時 30 分(報到)，10 時 0 分(會議開始)。
地點：臺北市天成大飯店(台北市忠孝西路 1 段 43 號)。
- 三、請依本會章程第 17 條規定，報名或推薦(請取得被推薦人同意後再行推薦)為本會第 7 屆理、監事之候選人。
- 四、請提供本會第 7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之討論議案。

正本：本會個人會員

副本：無

理事長 林 建 邦

社團法人中華稅務代理人協會章程(節錄第 8 條、第 17 條、第 22 條等條文)

本協會民國 93 年 11 月 1 日第 1 屆第 1 次會員(代表)大會通過。

內政部民國 93 年 12 月 10 日台內社字第 0930044771 號函准予備查。

本會民國 94 年 5 月 23 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申請法人設立登記，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國 94 證社字第 48 號 登記簿第 49 冊第 73 頁第 1185 號。

本協會民國 99 年 10 月 14 日第 3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通過修正第 32 條條文。

內政部民國 99 年 12 月 7 日台內社字第 0990226522 號函，函復准予備查。

本協會民國 102 年 11 月 5 日第 4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通過修正第 19 條、第 30 條條文。

內政部民國 102 年 12 月 27 日台內團字第 1020347991 號函，函復同意備查。

本會民國 103 年 8 月申辦法人變更登記，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國 103 年 8 月 15 日送達登記證書：103 證他字第 975 號 登記簿第 49 冊頁第 1185 號。

本協會民國 103 年 11 月 4 日第 4 屆第 2 次會員大會通過修正第 38 條條文。

本會民國 106 年 3 月申辦法人變更登記，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國 106 年 3 月 21 日送達登記證書：106 年度法登他字第 376 號。

本協會民國 108 年 11 月 11 日第 6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通過修正第 19 條第 1 項、第 38 條條文

內政部民國 109 年 1 月 9 日台內團字第 1080080585 號函復同意備查。

第十七條 本會置理事十五人、監事五人，由會員(會員代表)選舉之，分別成立理事會、監事會。

選舉前項理事、監事時，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候補理事五人，候補監事一人，遇理事、監事出缺時，分別依序遞補之。

本屆理事會、監事會得分別提出下屆理事、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。

理事、監事得採用通訊選舉，但不得連續辦理。通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通過，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。

第二十二條 理事、監事均為無給職，任期三年，連選得連任。理事長之連任，以一次為限。

社團法人中華稅務代理人協會第 7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暨選舉第 7 屆理事、監事議程

時間：民國 111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五) 上午 9 時 30 分(報到)，10 時 0 分(會議開始)。

地點：臺北市天成大飯店(台北市忠孝西路 1 段 43 號)。

序	時間	流程	事項
壹	09:30 ↓ 10:00	報到事項	一、會員代表及個人會員報到。 二、親自出席者簽到後，領取大會手冊及紀念品兌換券。 三、受託者簽到，完成受委託手續。
貳	10:00 ↓	大會開始	一、主席宣布出席達法定人數，大會開始。 二、主席歡迎全體會員及貴賓。
參	10:05	主席致詞	一、主席介紹貴賓。 二、主席進行致詞。
肆	10:05 ↓ 10:30	貴賓致詞	一、本會團體會員：敬邀五會計師公會理事長致詞。 二、本會團體會員：敬邀六直轄市稅務代理人協會之理事長致詞。
伍	10:30 ↓ 10:50	報告事項	一、第 6 屆第 3 次大會議案決議及執行情形。 二、理事會工作報告。 三、監事會審核意見書報告。
陸	10:50 ↓ 11:20	討論事項	一、追認本會民國 110 年度工作報告及決算報表案。 二、議決修正本會章程第 34 條及第 38 條條文案。 三、議決本會民國 112 年度工作計畫草案。 四、議決本會民國 112 年度收、支預算草案。
柒	11:20 ↓ 11:25	臨時動議	會員代表及個人會員之臨時提案。
捌	11:25 ↓ 11:50	選舉事項	一、選舉本會第 7 屆理事 15 人，候補理事 5 人。 二、選舉本會第 7 屆監事 5 人，候補監事 1 人。
玖	11:55 ↓ 12:00	散會事項	一、主席致謝，明年再會。 二、預計 12 時，宣布散會。
拾	12:00	聯誼餐敘	全體貴賓及會員(代表)聯誼餐敘。

社團法人中華稅務代理人協會第7屆理事、監事候選人報名及推薦表

姓 名							
性 別							
出生地							
出生年 月 日							
學 歷							
經 歷							
參選職 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事						
事務所 名 稱							
地 址							
電 話		傳 真		手 機 號 碼		E-mail	
推 薦 單 位 (人)							

註：

- 一、凡屬推薦報名者，請取得被推薦人同意後，再行推薦。
- 二、敬請電傳宋美慧小姐，傳真：(02) 23582884；電話：(02) 23925077 分機 18。

社團法人中華稅務代理人協會第7屆第1次會員大會提案表

案由	
說明	
辦法	
附件	
提案單位(人): 連署單位(人):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	

附註：

- 一、敬請電傳宋美慧小姐，傳真：(02) 23582884；電話：(02) 23925077 分機 18。
- 二、本表若不敷使用，敬請自行影印。

裝
訂
線